**项目名称：零星工程服务商采购**

**项目编号：JZY【2024】003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江油市中医医院**

**2024年 10 月9日**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1](#_Toc178068491)

[第二章 采购项目资格要求 3](#_Toc178068493)

[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商务要求及其他要求 6](#_Toc178068494)

[第四章 响应文件的编制 9](#_Toc178068495)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1](#_Toc178068496)1

[（一）资格性响应文件封面 1](#_Toc178068497)1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 1](#_Toc178068498)2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1](#_Toc178068499)3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 1](#_Toc178068500)4

[4、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_Toc178068501)5

[5、非联合体磋商的承诺函 1](#_Toc178068502)6

[6、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1](#_Toc178068503)7

[7、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_Toc178068504)8

[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_Toc178068505)9

[（二）其他响应文件封面 2](#_Toc178068506)0

[1、报价函 2](#_Toc178068507)1

[2、商务应答表 2](#_Toc178068508)2

[3、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2](#_Toc178068509)3

[4、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2](#_Toc178068510)4

[第六章 磋商办法 2](#_Toc178068512)5

[第七章 合同主要条款 3](#_Toc178068513)1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江油市中医医院拟对零星工程服务商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一）采购项目名称：零星工程服务商采购

（二）采购人：江油市中医医院

（三）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二、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1、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二级）以上资质。

2、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4、省外注册企业具有有效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信息报送电子登记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6、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三、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地点、方式：**

（一）获取时间：2024年10月9日至2024年10月16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获取地点：江油市中医医院官网，网址：https://www.jyzyy.com/

（三）获取方式：在线获取

**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0月16日17:00（北京时间）。

**五、递交响应文件地点：**江油市中医医院行政楼210室（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响应文件，我单位恕不接收。本次采购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六、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4年10月18日14:30（北京时间）在磋商地点开启。

**七、磋商地点：**江油市中医医院

**八、联系方式**

1、联系人：李老师 吴老师

2、联系电话：0816-3326480 13398388553

# 第二章 采购项目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②供应商若为事业法人：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法人登记证书；  ③供应商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  ④供应商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以上资料均提供复印件；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①供应商可提供2023（或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  ②供应商可提供2023（或2022）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  ③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公司章程；  ④供应商也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
| 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
| 4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①供应商可提供2024年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②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依法免税；  ③2024年以来新成立的尚未交纳税收及社保的企业在响应文件中做出说明；  ④供应商也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
| 6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可不提供证明材料。 |

**（二）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 1 |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 提供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复印件。 |
| 2 |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
| 3 | 省外注册企业具有有效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信息报送电子登记表》 | 省外注册企业提供有效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信息报送电子登记表》。 |
| 4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提供非联合体磋商的承诺函，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
| 5 | 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 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

**（三）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证明材料**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 1 |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活动的 |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2 |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活动的 |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注：1、上述证明材料必须据实提交，若提供不全或不实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上述证明材料须加盖供应商单位鲜章，未按要求加盖单位鲜章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上述证明材料需要供应商签字、盖章的内容，供应商必须签字、盖章，未按要求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4、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清晰可辨，如因材料不清晰引起的无效响应，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商务要求及其他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零星工程服务商采购

（二）项目内容：医院内房屋、装饰、道路、设备设施、水电安装等零星工程（纳入政府采购的工程项目除外）的维修施工。

（三）本次为工程定额造价下浮点报价（适合在签定施工合同期内的下浮点结算）。每项工程按实际发生的工程量验收，工程结算价以第三方审计价格为最终结算价。

工程包工、包料、包安全责任、包质量、包文明施工等。

**二、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1、工程量计算依据

①《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T50353—2005）

②四川省建设工程综合定额的工程量计算规则。主要材料由施工单位采购，价格参考相应施工期《江油地区建设工程材料指导价格》执行。（无政府指导价格，按市场价经审计核实后双方协定）。

1. 结算依据：建筑工程项目按2015年《四川省建筑工程综合定额》、《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和《四川省建筑工程计价办法》结算。安装工程项目按2015年《四川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和《四川省安装工程计价办法》结算。

3、工程结算价=服务商工程定额造价x(1-下浮点报价%),工程结算价以第三方审计价格为最终结算价格。

4、履约验收：项目完工后，施工方提出申请并备齐项目全部施工资料，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国家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本项目磋商文件要求、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相关内容、合同相关条款进行验收。

5、响应时间：2小时内响应。对于重大紧急维修工程，成交供应商技术人员在4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提供紧急抢修服务。

6、质量要求:所用材料必须符合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施工，必须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技术规范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因工程质量未达行业及国家标准要求需返工，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二、安全责任要求**

供应商需单独提供成交供应商将负责实施场地内自履行本项目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日止的包括并不限于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环境安全等责任，因实施过程中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一切责任及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的承诺函**（需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视为无效响应）**。

**三、其他要求（实质性要求）**

（一）施工必须保证来往人员人身及财产的安全。供应商根据现场情况自行安排堆放、加工场地，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二）施工方需发布“施工文明告知”，及时提醒单位职工以及周边住户或过往市民，避免因施工噪音等因素引发社会舆情。施工不能影响单位正常的工作，如有较大噪声的施工必须安排在单位下班时间或周末进行。

（三）施工现场没有堆放场地，必须及时转运施工材料和清运垃圾。为确保来往人员安全，转运材料及清运垃圾必须不影响医院正常工作秩序。

（四）施工人员不能在施工现场居住，同时在施工期间中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进入非施工区域。

（五）施工前应进行设计交底工作，并应对施工现场进行核查，了解采购人的有关规定；涉及改水、改电等项目需要采购单位相关部门知晓和到场。

（六）施工单位必须遵守下列规定进行施工：

1、施工现场用电符合用电规范，不能乱搭乱接，确保用电安全。

2、安装、维修或拆除需要临时动火作业，作业人员应有相关证件，动火作业单位需向医院申请动火作业审批，同时提交应急方案及预防措施，审批同意后方可开展动火作业操作，同时应按照要求配备相应的灭火器材与安全人员。

3、加强施工人员管理，不拍摄不良视频或散布不实言论，避免造成社会网络舆情。

4、施工过程中材料运输应符合下列规定：

①材料运输必须在不影响医院正常医疗秩序下进行。

②材料搬运时要不得损坏单位内的相关设施，损坏照价赔偿。

7、施工过程中应采取下列成品保护措施：

①各工种在施工中不得污染、损坏原有成品；如有损坏需要按相应材料市场价照价赔偿。

②材料表面保护膜应在工程竣工时撤除。

③应对原有强电、弱电、水路、采取画线保护。

**（需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视为无效响应）。**

# 第四章 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性响应文件和其他响应文件两部分，分册装订。

**（二）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报价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三）报价（实质性要求）**

本次为工程定额造价下浮点报价（按下浮 %报价，适合在签定施工合同期内的下浮点结算）。每项工程按实际发生的工程量结算，工程包工、包料、包安全责任、包质量、包文明施工等。

**（四）响应文件格式**

1、供应商应执行磋商文件第五章的规定要求。

2、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五）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1份，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资格性响应文件、采购项目名称。

2、其他响应文件正本1份，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其他响应文件、采购项目名称。

3、响应文件需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盖章。

4、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

5、**（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响应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加盖私人印章），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6、响应文件需要逐页编目编码。

7、响应文件应当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

8、**（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

9、响应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除另有规定外。

**（七）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不属于本项目磋商小组评审范畴，由采购人、在接收响应文件时及时处理）**

1、 响应文件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2、响应文件密封袋的最外层应清楚地标明采购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

3、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

4、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或者在时间允许的范围内，要求修改完善后接收。

**（八）响应文件的递交**

1、 资格性响应文件和其他响应文件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采购人拒绝接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2、本次采购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邮寄时间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一）资格性响应文件封面

资格性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日期：

##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

江油市中医医院：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供应商名称）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由我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江油市中医医院：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供应商名称）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履行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由我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

江油市中医医院：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供应商名称）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由我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4、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江油市中医医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供应商名称）在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行为）。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由我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5、非联合体磋商的承诺函

江油市中医医院：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供应商名称）是以独立身份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不存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情形。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由我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6、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江油市中医医院：

本公司作为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我公司（公司名称）在此郑重承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我公司（ 公司名称 ）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 名称 ）身份证号 、主要负责人（ 名称 ）身份证号 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7、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适用于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磋商时使用。**

**2、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江油市中医医院 ：

本授权声明：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 ” 项目磋商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日 期：

**注：1、适用于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

**2、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二）其他响应文件封面

其他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日期：

## 1、报价函

江油市中医医院:

1、我方己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工程定额造价下浮 %为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规定要求标准。

2、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4）我方自愿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完成工程建设项目，最后报价以《最后报价表》为准，接受采购人按照采购合同约定金额支付采购资金。

（5）（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通讯地址：XXX

邮政编码：XXX

联系电话：XXX

传真：XXX

日期：XXX年XXX月XXX日

## 2、商务应答表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的应答** | **说明**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注：

1. 供应商须把采购项目的全部商务要求内容事项列入此表。

2．按照采购项目商务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3．供应商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2、服务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 传真 |  | | 网址 |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 注册资金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 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 账号 |  | | 技工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服务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3、服务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份**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完成时间** | **合同金额** | **完成项目质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具体详见评分标准）。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第六章 磋商办法

**一、总则**

（一）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修订）》等法律制度规定，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次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

（二）评审工作由采购人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三）磋商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

**（五）**磋商过程独立、保密。供应商非法干预磋商过程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二、评审程序**

**（一）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

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

**（二）资格审查**

1、磋商小组应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2、资格性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出具资格性审查报告，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在资格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3、磋商小组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以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4、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宣布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名单时，应当告知供应商未通过审查的原因。

5、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并发布终止采购活动公告。

**（三）磋商**

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顺序以现场签到顺序确定。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必须派授权代表/法定代表人到评审现场与磋商小组进行一对一的磋商，本项目不接受任何非现场形式的磋商，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每轮磋商开始前，磋商小组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拟定磋商内容。

3、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书面确认。

4、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注：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情况自行决定变更其响应文件的，磋商小组不得拒绝，并应当给予供应商必要的时间，但是供应商变更其响应文件，应当以有利于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为原则，不得变更为不利于满足磋商文件规定，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7、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8、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磋商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不允许其提交最后报价。

9、磋商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出具磋商情况记录表，磋商情况记录表需包含磋商内容、磋商意见、实质性变动内容等。

**（四）报价**

1、除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以外，供应商报价采用现场报价。现场报价前，磋商小组应对供应商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进行评审。

2、参与报价的供应商按磋商小组要求进行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报价，不符合采购文件其他的报价规定的，应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供应商现场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供应商报价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注：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或加盖公章。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五）比较与评价**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要求详见本章综合评分部分。

**（六）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家及3家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得分高低）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由采购人随机抽签确定成交供应商。

**（七）磋商小组复核**

磋商小组评分汇总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评审复核，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重点复核。

**（八）采购组织单位现场复核评审结果**

1、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磋商小组拟出具磋商评审报告前，采购人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磋商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九）磋商异议处理规则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对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规定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处理，但不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在磋商报告中予以反映。

（十）终止磋商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最后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三、综合评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报价 | 30分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 | 【共同评分因素】 |
| 2 | 施工组织  设计 | 55分 | 1、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15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方案及主导内容的技术措施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包含①施工方案、②技术措施说明的总体安排③夜间雨季施工措施；内容完整、施工方案满足项目技术要求得15分，每缺少一项扣5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2、质量控制措施（20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质量控制措施进行综合评分，措施包含①质量管理机构及保证体系、②质量管理制度、③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④质量控制措施；内容完整、重难点分析准确、施工方案满足项目技术要求得20分，每缺少一项扣5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3、安全文明管理体系与措施（20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安全文明管理体系与措施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包含①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②安全文明施工的技术措施、③污染物处理及防尘噪音控制措施、④安全应急救援预案；内容完善、管理措施及制度全面，符合项目特点得20分，每缺少一项扣5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 【技术评分因素】 |
| 3 | 业绩 | 10分 | 供应商2022年1月1日（含1日）以来具有一个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的得4分，每增加一个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的加2分，最多加6分，本项最多得10分。  注：供应商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施工合同复印件和竣工验收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鲜章，其他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单位鲜章，供应商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 【共同评分因素】 |
| 4 | 人员配备 | 5分 | 供应商拟为本项目配置施工员、安全员（具有有效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造价员，的得5分，每缺少一人扣1分，扣完为止。  注：①拟配备的所有人员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鲜章。  ②以上人员不重复得分。 | 【共同评分因素】 |

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第七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XXXX。

签订时间：XXXX年XX月XX日。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 采购项目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报价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1.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江油市中医医院日常零星维修工程施工项目

2、工程地点：江油市中医医院及甲方指定地点

3、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4、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以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5、合同期限：1年

6、工程质量：质量合格执行现行国家规范、标准。

**三、付款和结算方式**

1、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2、工程结算审核依据：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2）2015《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及其配套的文件。

（3）人工费调整按施工期省定额站发布的人工费调整的文件执行江油市地区费率。

（4）计税为增值税计税模式；根据川建造价发【2018】392号“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四川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办法”通知的有关规定执行。

（5）“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执行按施工期间省定额站发布的相关文件号，建筑与装饰专业市区标准基本费率计取。规费按照核定标准执行。

（6）如施工过程中涉及到现场需做特殊围挡等安全措施时，需做专项方案，由甲方认可后实施。

6.2 施工过程中甲方不向乙方支付工程预付款及进度款。审计结算后一次性结算。

**四、质量要求**

1、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2、甲方提供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3、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 5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五、验收标准、方法**

1、工程实施完毕后 3 个工作日内甲方组织整体验收，一个月内如甲方没组织整体验收视为合格。

2、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达到合格标准。

3、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验收后次日返工修改。

4、对验收合格产品，甲方做好保护工作，未做好保护工作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六、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1甲方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场地及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接入点，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费用由乙方支付。

1.2指派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实施方案审定、办理验收、签证、收方、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及负责相关协调工作，包括结算审核等。

1.3按照约定支付工程款

1. **乙方责任**

2.1参加甲方组织现场交底。

2.2指派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3严格执行国家、省市发布的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隐蔽记录、技术经济签证、竣工图等。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积极配合竣工结算审核。

2.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施工给各个科室医患带来的影响。

2.5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2.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费用自行承担。

2.7按规范要求组织施工；负责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监督；采取安全措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现场若发生任何安全事故，概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七、其他**

l、法人代表、签约代表及现场管理代表的变更，并不影响甲乙双方遵守本合同。

2、本合同一式5份，甲方执 4份，乙方1份 。

3、本合同来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工程所在地法院裁决。

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附件：1、成交通知书（复印件）